松德智慧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调整对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 担保情况概述

- 1.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调整对子公司提供银行授信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深圳大字精雕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字精雕")的银行授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累计担保金额(包括本次担保以前的担保余额)调整为不超过人民币 50,000 万元,担保期限为三年(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 2. 公司于 2016 年 5 月 18 日召开的 2015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为大宇精雕的银行授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累计担保金额(包括本次担保以前的担保金额)不超过 20,000 万元,担保期限为一年(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 3、公司于 2016 年 11 月 22 日召开的 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调整对全资子公司提供银行授信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为大宇精雕以及中山松德印刷机械有限公司的银行授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累计担保金额(包括本次担保以前的担保余额)调整为不超过人民币 30,000 万元,担保期限为三年(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本次调整对子公司提供银行授信担保获得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公司为大宇精雕的银行授信累计担保金额为不超过人民币 50,000 万元,担保期限为三年。在以上额度内发生的具体担保事项授权公司董事长或董事长指定的授权代理人办理相关手续、签署相关法律文件等。以上相关担保事项以正式签署的担保协议为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次担保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 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本次拟为下述子公司提供银行授信担保,具体如下:

公司名称	公司持股 比例(%)	担保期限	拟担保额度 (万元)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 净资产(万元)	担保金额 占公司净 资产比例
大宇精雕	100%	3年	50, 000	164, 289. 04	30. 43%

注:上述对各子公司的拟担保金额为预估金额,具体金额以与银行签署的授信担保协议为准。

1、大字精雕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深圳大宇精雕科技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10年11月30日

住所:深圳市龙岗区平湖街道力昌社区猪仔湾2号第1栋(巨志工业园)

法定代表人: 雷万春

注册资本: 2684.7194 万元人民币

与公司关系: 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本公司持有其股权 100%)

经营范围:自动化数控设备及其耗材、自动化控制设备的技术开发及购销;国内贸易(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在登记前须经批准的项目除外);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的项目除外;法律、行政法规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自动化数控设备的生产加工;软件的技术开发与购销。

2、大宇精雕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16. 12. 31	2017. 3. 31	
资产总计	83, 907. 00	83, 282. 58	
负债总计	38, 339. 56	33, 420. 45	
所有者权益	45, 567. 44	49, 862. 13	
项目	2016 年度	2017年1-3月	
营业收入	63, 121. 50	4, 246. 15	
净利润	12, 592. 20	1, 322. 66	

注: 2016年度数据已经审计; 2017年1-3月数据未经审计。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本次为子公司的授信担保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根据生产经营的具体需要,在有效授权期内与具体银行签订授信担保合同。

本次是否有反担保:无。

四、董事会意见

为了进一步支持子公司的日常经营与业务发展,公司根据其资金需求情况,为子公司申请融资额度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有利于促进子公司经营发展,提高经营效率。本次担保未提供反担保。目前大宇精雕的财务状况稳定,财务风险可控,上述担保符合公司整体利益。

五、独立董事意见

大宇精雕为公司全资子公司,为了子公司的经营需要,公司为大宇精雕公司 提供担保。公司对大宇精雕的日常经营有控制权,可将此次担保行为的财务风险 处于可控的范围之内。大宇精雕具有良好的资产质量和经营业绩,截至目前没有 任何迹象表明公司可能因被担保方债务违约而承担连带担保责任,不会对公司的 正常运营和业务发展带来不利影响。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累计对外担保余额为2,334.55万元,为公司对全资子公司深圳大字精雕科技有限公司提供的银行授信担保,占公司2016年12月31日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1.42%。

本次为下属子公司的银行授信提供的担保批准后,公司为下属子公司提供的担保金额累计不超过人民币 50,000 万元(含以往公司对外担保余额 2,334.55万元),占公司 2016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30.43%。

公司不存在逾期担保金额或涉及诉讼的担保金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的损失金额等情形。

七、其他

担保公告首次披露后,公司将及时披露担保的审议、协议签署和其他进展或变化。

八、备查文件

1.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2. 独立董事意见。

特此公告。

松德智慧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4月20日